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Systems Limited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7)

自願性公告

此乃由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發出之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獲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Management I, L.P.告知，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 L.P.、Sequoia Capital China GF Principals Fund I, L.P. 及Sequoia Capital China Growth Partners Fund I, L.P.（「統稱「**Sequoia Capital China**」」）（自二零零八年以來為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按每股股份2.95港元之價格（即較股份於前一個交易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收市價每股3.26港元折讓約9.5%）出售合共121,116,542股本公司股份（「**出售事項**」），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91%。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Sequoia Capital China不再為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預期出售事項不會對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並不知悉其他重大股權變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任書良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任書良先生、柳振萬先生、張景霞女士及James William Beeke先生；非執行董事Howard Robert Balloch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Peter Humphrey Owen先生、王澤基先生及黃立達先生。

* 僅供識別